**院青发〔2017〕9号**

**关于我院团员青年中开展**

**“喜迎十九大 争做向上向善好青年”**

**主题活动的通知**

各系、各分团委：

为迎接、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我院团员青年中弘扬正能量，建立健全发现、选树、宣传、学习、争当先进典型的长效机制，掀起提升首位度、打造增长极、争当排头兵的热潮。根据团中央、团省委和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院团委决定在我院团员青年中深入开展“青春喜迎十九大 争做向上向善好青年”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青春喜迎十九大 争做向上向善好青年

**二、目的意义**

从服务全党全国工作大局的高度，从履行好共青团育人职责的高度，从改革攻坚、从严治团的高度，坚持把引导广大青年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作为灵魂和方向，面向各行各业和基层一线，寻找、推选一批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立志修身、学习工作、干事创业、奉献社会等方面厉行“严”的精神和“实”的品格，积极释放传播正能量的身边好青年，通过学习讨论、主题宣传、交流分享和实践活动，团结引领广大青少年听党话、跟党走，以奋发向上的精神状态迎接党的十九大召开。

  **三、活动时间**

 2017年4月--2017年12月

  **四、活动方式及推选对象**

 活动采取层层推选方式。被推选对象年龄应在14岁至40岁之间青年教师或学生，侧重于来自基层一线的身边好青年，政治立场坚定、个人事迹突出。主要分以下类别：

1.爱岗敬业好青年：具有良好的职业精神，热爱本职，忘我工作，锐意进取，追求卓越，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不平凡的业绩。

2.创业创新好青年:积极投身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勇于自主创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带动就业增收、开展公益创业；富有创新精神，在科学发明、技术创新、节能创效、创意开发等方面取得创造性成果，为推动转型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3.诚实守信好青年:诚信为本，对人对事信守承诺，言而有信，诚实不欺，其人其事在社会上有着优良口碑和较大社会反响。

4.崇义友善好青年:乐于助人，扶贫济困，热心公益。在他人遇到困难和危险时能够挺身而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序良俗、倡导文明新风。

5.孝老爱亲好青年:践行家庭美德，关爱老幼和鳏寡孤独，在赡养、扶助对象有伤病、残疾等困难时，不离不弃，守护相助，患难与共。

 **五、活动安排**

1.典型推选阶段（2017年4月—2017年5月）

各系、各分团委于4月统一启动，广泛发动各领域各行业青年参与，使活动最大限度覆盖和影响青年。按照上述5个类别，通过团组织推荐的方式，逐层推选出本系、本分团委的“向上向善好青年”。

**——团组织推荐:**各级团组织逐级推荐“向上向善好青年”人选。

**——个人推荐：**符合条件的青年可以个人名义向所在团组织自行申报或推荐他人作为“向上向善好青年”人选。

各系、各分团委在组织层层推选基础上，向院团委推荐全市“向上向善好青年”候选人（各系总数不超2人，尽量兼顾不同职业领域）。请于2017年4月25日前报送候选人推荐表（见附件1）及相关材料。院团委将通过民主评议、专家评审等方式选出我院“向上向善好青年”候选人，并推荐到团市委，团市委将通过社会评议、专家评审等方式，产生全市“向上向善好青年”和全省“向上向善好青年”候选人。

2.分享交流阶段（2017年5月—9月）【学校层面】

各地、各单位结合推选活动，组织本地、本单位青年典型，普遍深入基层开展“向上向善好青年”事迹展示和分享活动，分享活动要注意抓住“五四”等重要节点集中形成热潮。团市委将从全市“向上向善好青年”中选取若干优秀代表，参与全市分享团走基层活动，开展分享交流，传递鲜明价值导向。

3.学习实践阶段（2016年9月—12月）【学校层面】

在团员青年中普遍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学习讨论活动，重点围绕“如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如何树立严实品德”“如何争创一流业绩”等展开学习讨论，引导青年聚焦爱岗敬业、创业创新、诚实守信、崇义友善、孝老爱亲，明确人生成长的努力方向。各行业各领域基层团组织都要至少开展1次主题讨论，把核心价值观、严和实的要求转化为本地本单位团员青年的具体价值导向和行为准则。每个基层团组织要结合实际和青年特点，设计开展1—2次参观寻访、岗位建功、技能竞赛、志愿服务等实践活动。团市委将适时面向基层征集遴选优秀活动案例，并向团省委报送。

 **六、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加强领导。“青春喜迎十九大 争做向上向善好青年”主题活动，是全团服务党政大局、凝聚青年共识、汇聚青年力量的重要举措，是履行引导青少年听党话、跟党走职责使命的集中体现，是对共青团改革攻坚、从严治团的政治检验。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安排专人负责，加强对活动的领导和组织协调。

2.精心组织，发动基层。要运用各种动员手段，采取青年乐于参与的形式，充分调动基层团组织和团员青年积极性，使推选、宣传、学习、实践的过程成为教育引导团员青年的过程。要注重与各类评选表彰的统筹衔接，把“向上向善好青年”推选宣传与全市道德模范评选等工作结合起来。

3.大力宣传，扩大影响。要广泛开展全媒体宣传，对“向上向善好青年”事迹持续宣传报道，营造浓厚氛围。要充分运用微博、微信、手机报等新媒体，开展评选工作和青年典型宣传，扩大活动影响。

 联系人：刘著璐

电 话：18707271715

电子信箱：25310748@qq.com

附件：1.“向上向善好青年”推荐表

 2. 推荐人员信息汇总表

共青团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

 2017年4月11日

**主题词 青年 活动 通知**

**共青团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委员会 2017年4月11日印制**

 **共印10份**

附件1：

“向上向善好青年”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1寸照片 |
| 出生年月 |  | 民 族 |  |
| 政治面貌 |  | 文化程度 |  |
| 手机号码 |  | 单位职务 |  |
| 申报方式 |  | 申报类别 |  |
| 个人简历 |  |
| 曾获主要奖励 |  |

|  |  |
| --- | --- |
| 事迹简介（200字以内） | （详细事迹1500字以内，请另附页报送） |
| 各系推荐意见 |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说明：

1.“申报方式”填写：团组织推荐或个人推荐。

2.“申报类别”填写：爱岗敬业、创业创新、诚实守信、崇义友善、孝老爱亲。

3.请报送个人免冠一寸照片，以及与个人事迹相关的工作、学习、生活照片2~3张（JPG格式，像素不低于300dpi）。

4.报送材料时提交本表电子版和纸质版（一式两份）。

附件2：

推荐人员信息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民族 | 单位、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报送材料时提交本表电子版和纸质版各一份。